

(二)工作計劃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西貢)

2021-2022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將軍澳官立中學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成立「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組： - 策劃及統籌執行有關政策； - 協調各科組盡快落實有關措施；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育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制訂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教師問卷／觀察	2021/22 全學年	校長、副校長、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組	
	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包括借用校園設施)，確保校園內進行的所有活動及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邀請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活動檢討	2021年9 至10月	副校長	
人事管理	透過全體教職員校務會議提示所有員工必須仔細閱覽與國家安全教育、公務員操守、教育專業操守有關的通告及指引，並按當中的指引行事。	檢視相關會議紀錄	2021年8 至9月	校長	公務員事務局《公務員守則》、《員工品行守則》、《公務員事務規例》、教育局通告第11/2020號及第15/2020號
	指導負責外聘導師的老師於雙方簽訂的合約內容加入「導師必須遵守國安法的規定和政治不入校園的原則」的字樣，並監察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的操守及工作表現。	檢視相關合約／觀察服務提供者表現	2021/22 全學年	校長、副校長及科組負責老師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合約訂明校方有權立即終止活動，並向該校外機構不恰當的言行問責，要服務供應商撤換有關人員，保障學生福祉。				
	有關國安法事宜的通告每半年傳閱一次，個別分部所發出的內部指引亦會定期傳閱。至於沒有電郵帳戶的員工，其上司會另行安排，確保他們有機會閱讀所有新發出／再傳閱文字版本的通告複本。	檢視內部文件	2021/22 全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組負責老師、文書主任、學校行政事務主任	
教職員培訓	加強部門/科組主管培訓，監察校內和校外的活動，確保各活動切合學習需要和課程宗旨。	會議紀錄	2021/22 全學年	校長、副校長、科主任	
	推薦及安排教師分批參加由教育局舉辦有關《基本法》、香港國安或國家教育的研討會及相關培訓。	統計參與培訓人數	2021/22 全學年	校長、教師專業發展組負責老師	
學與教	課程規劃與管理 (1) 有關科組參考教育局提供的課程文件和指引，在推行《憲法》和《基本法》教育的基礎上，按學生的認知能力，透過不同科目和組別(包括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內地交流及姊妹學校計劃等)在課堂內外安排的活動推動國家安全教育，加強學生國家安全的觀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的良好公民，共同維護國家安全。	教師問卷、觀察、學生問卷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相關科主任，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主任，內地交流及姊妹學校計劃負責老師	教育局課程文件和指引、《憲法》和《基本法》教育、相關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內地交流及姊妹學校計劃資源庫
	(2) 強化監察機制，選擇經過教育局審議的適用課本，然後經科組成員討論，才選用為教科書。定期檢視學與教(包括各類教學材料和測考題目)的內容和質素，確保教與學資源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所定的課程宗旨、目	檢視教科書書單、觀課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科主任	教育局課程文件和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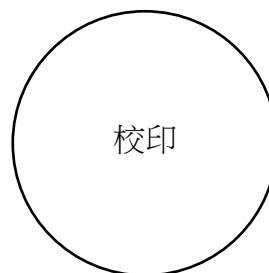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3)檢視及增與潤國家全安相關的學習領域、德育及公民教育，以及其他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國家安全的重要理念及國家安全不同範疇的內容（包括戰爭與衝突、主權與領土的角力；生態、金融、科技、資訊安全等），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精神、內容和意義，鞏固學生對國情、中華文化以及《憲法》和《基本法》的認識，從而提升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守法意識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義和責任感。	觀察、學生問卷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有關科主任，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主任	教育局課程文件和指引，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資源庫
	教學材料的設計與管理 (1)教師須按教育專業要求，因應學生於不同發展階段的學習需要，編訂及選取合適的教學內容和教材，確保教學內容符合課程的宗旨和目標，以及所引用的資料正確、內容完整、客觀持平，並須透過有效的教學策略，讓學生掌握《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的知識，同時培養正面的價值觀和人生態度、以及國民身份認同。	觀察、教師問卷	2021/22 全學年	科主任、科任老師	教育局課程文件和指引，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資源庫
	(2)教師在帶領學生研習、設計課業和測考試題時，須選用合宜的資料（例如來自權威性的機構及經核實），並涵蓋不同觀點。	觀察、教師問卷	2021/22 全學年	科主任、科任老師	教育局或權威性的機構資源庫
	(3)所有校本自訂有關國家安全的教材，必須存檔至少三年，方便學校管理層、學校管理委員會及教育局人員查閱。	檢視相關教材	2021/22 全學年	科主任、科任老師	學校資料庫
	(4)課程領導應時刻留意教育局網頁，並確保有關科組善用教育局為學校就《憲法》和《基本法》所設計的相關教學材資。	觀察、教師問卷	2021/22 全學年	維護國安及國家教育組負責老師、學務主任	教育局課程文件和指引、教育局網頁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u>規劃學生學習活動</u> (1)透過學校課程及全方位學習活動，如安排學生參觀本地設施、參加內地交流及姊妹學校計劃，按學生的認知發展能力加強他們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觀察、活動檢討、教師問卷／學生問卷／APASO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相關學習領域統籌主任、全方位學習主任、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主任	全方位學習津貼及其他津貼
	<u>教學原則和應有態度</u> (1)學校管理層向全體老師發出以下有關教學原則和應有態度的清晰指引，並確保教師遵照指引教學： ● 教師須秉持教育專業，不得在課堂上宣揚個人政治立場或扭曲的價值觀念，發表煽動性的言論，在教學材資滲入偏頗、欠缺事實支持、不符課程宗旨的內容，甚或鼓動學生參與校外政治活動等。 ● 教師須以教育學生為首要職責，在任何情況下務必以學生的福祉為先，確保他們在安全和融洽有序的環境中學習和成長。 ● 國家安全事關重大，教師不可以當一般議題處理，必須向學生明確指出涉及國家安全的議題沒有爭辯或妥協的空間，以及培養學生維護國家安全的國民意識責任。 ● 不可讓任何人利用學校作為表達政治訴求的場地，煽動學生在具爭議及正在發展的政治議題上表態或參與有關行動，以學生的參與作為壯大聲勢、施壓的手段，影響他們的正常學習。	教師問卷／觀察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科主任、科任老師	香港教育專業守則（抽印本）、教育局課程文件和指引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學校內不同人士（包括教師、學生）對不同議題的意見都應得到尊重。在課堂內外的活動，教師必須以和平理性和合乎學校規定的方式表達意見，並尊重不同的意見。 ● 教師應培養學生以客觀、理性、持平和互相尊重的態度分析和討論社會時事，表達意見時不可含冒犯性語言，不可在活動中作政治宣傳或表態，不可宣揚或表達仇恨及暴力。教師不應因個人的政治立場而影響教育專業工作，甚或誤導學生及灌輸負面或錯誤的價值觀。 ● 教師與學生討論社會紛爭時，應持守客觀中立，引導學生以多角度思考，建立理性的分析判斷能力，並讓他們明白任何意見都應該以和平理性及合法的方式表達；當遇到意見分歧時，亦應以和平、理性、包容的態度，尊重不同的立場和觀點。				
學生訓輔及支援	國安法相關教育活動規劃及學生輔導計劃 (1) 利用早會介紹中華文化的優秀面，並在當中融入國家安全的資訊： http://big5.www.gov.cn/gate/big5/www.gov.cn/xinwen/2020-10/28/content_5555252.htm），如： ● 地理科：國土、極地、深海、生態安全 ● 中史科：文化安全 ● 經濟科：經濟、海外利益安全 ● 生活與社會：社會安全 ● 資訊及通訊科技科：科技、網絡安全 ● 生物科：生物安全	老師觀察、老師和學生問卷／APASO／活動檢討	2021/22 全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海外交流及姊妹學校交流組、德育、公民教育組、訓導組、輔	教育局提供的國家安全的相關資訊、全方位學習津貼及其他津貼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物理科：太空安全 (2) 繼續積極推動與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活動：校外方面，組織同學參加活動；校內方面，將國家安全的資料滲入價值教育活動當中，如在閱讀推廣材料加入與國家安全相關的資訊。 (3) 規劃國安教育教育階梯，如安排中一級學生參與升旗活動、提高中二級學生對國歌、國旗、國徽背後的理念和意義的認識、加強中三級認識中國文化的優秀面；高中學生參加與國安教育相關的講座。 (4) 善用各種重要節日、學校重要的日子及特別場合，安排升國旗儀式，讓學生實踐尊重國旗及國歌，並認識其歷史和精神。 (5) 繼續積極籌劃國內、姊妹學校交流團，讓學生親身體驗國家的發展。如因疫情嚴峻未能舉辦交流團，則改為與姊妹學校合辦網上交流活動。 (6) 加強訓輔、生涯規劃、品德情意教育，教導學生自律守規。如有學生違規，校方會向該學生和家長講解「學校就持續社會事件的跟進支援計劃」，並按計劃向違規學生提供支援，以嚴而有愛的精神協助學生從回正軌。			導 組	
家校合作	家長教育制度化 學校透過家長教師會會議、家長教師晚間聚會、家長日講座、生涯規劃的家長講座和社工舉辦的家長教育講座等不同場合，加強與家長的溝通，傳遞國安法的資訊。	老師觀察、老師問卷、持份者（家長）問卷／活動檢討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家長教師會負責老師	家長教師會津貼、其他津貼
校友協作	善用校友資源 (1) 邀請在國內工作或升學的校友向學生分享國內發展的機遇和生活點滴，提升同學對國家的正面想法，從而提高同學自發遵守國家安全法的意識。	老師觀察、老師問卷、活動檢討	2021/22 全學年	副校長、校友會負責老師	校友會津貼、其他津貼

範疇	計劃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 部分校友對國家的發展或法律較為熟悉，校方會邀請有關校友到學校舉辦活動，除了教授同學相關知識，亦讓校友有機會認識國家安全教育。				



校監／學校管理委員會主席簽署：

校監／學校管理委員會主席姓名：

日期：

謝婉貞

22/6/2021